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广东弗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广东弗我正鸿工业园智能制造工厂项目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	广东弗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p>项目简介: 广东弗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成立于2021年08月11日,注册地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怀德路243号9栋101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MA56Y9MP66,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海峰。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软件开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子烟、雾化物及电子烟用烟碱生产;电子烟、雾化物及电子烟用烟碱出口;电子烟、雾化物及电子烟用烟碱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p>该公司租赁位于东莞市虎门镇怀德路243号正鸿高新产业园A区8-9栋3-6楼、9栋1楼101及电房东侧铁皮房(电池仓)(包含铁皮房对应河边空地)、8栋1楼101,该厂房权属东莞市彩汇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已签订《租赁合同》。项目总投资35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4000万元。</p>			
项目组长	林毅峰		
项目组成人员	邱儒杰、李琳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自然环境、周边环境,地理位置、场地设备的符合情况。		
<p>评价结论: 广东弗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广东弗我正鸿工业园智能制造工厂项目执行了国家及行业的规范及标准,其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能够将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的危险危害程度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从安全生产角度看,该项目的安全设施和安全管理工作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具备安全验收的条件。</p>			
<p>现场照片:</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